

证券代码：601878 证券简称：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：2019-073

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准新设 2 家分支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《关于核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设 2 家分支机构的批复》（浙证监许可〔2019〕17 号），获准在湖南省长沙市设立 1 家证券分公司，在浙江省嘉兴地区平湖市设立 1 家证券营业部，具体情况见下表：

序号	核准设立分支机构类型	拟设地	新设数量	业务范围	信息系统建设模式（A/B/C）
1	证券分公司	湖南省长沙市	1	证券经纪；证券投资咨询；与证券交易、证券投资有关的财务顾问；融资融券；证券投资基金代销；代销金融产品；证券承销与保荐（限承揽）。	B
2	证券营业部	浙江省嘉兴地区平湖市	1		B

公司将按照批复要求，及时依法依规完成分支机构的设立，申领分支机构相关证照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0 日